

2021 年度

四川省江油市公安局交通

警察大队单位决算

目录

公开时间：2022 年 9 月 28 日

第一部分单位概况.....	4
一、职能简介.....	4
二、2021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4
三、机构设置.....	5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6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6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6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8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2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2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4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4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4
第三部分名词解释.....	16
第四部分附件.....	19

第五部分附表.....	29
-------------	----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职能简介

我单位主要负责我市的道路交通安全管理，确保我市的道路交通安全畅通，为我市的道路交通安全保驾护航。

二、2021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江油大队在绵阳市交警支队和江油市局党委的坚强领导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牢牢把握习近平总书记“对党忠诚、服务人民、执法公正、纪律严明”十六字总要求，全面加强党对公安工作的绝对领导，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树牢“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理念，进一步强化“抓安全就是抓发展”，以事故预防“减量控大”工作总揽全局，以秩序管控、改革服务、“抗击疫情”、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及重要节点交通组织保障工作为主线，以路面管控和源头管控为抓手，以交通安全宣传教育为基石，全体民辅警精诚团结，立足本职，主动作为，奋力拼搏，全面推动各项交管工作，整体发展趋势向上向好。牢牢守住了不发生重大道路交通事故的责任底线，为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创造了安全畅通的交通环境。

主要业务工作数据：

（一）道路交通事故相关指数：共发生道路交通事故 8681 起，死亡 62 人，伤 4060 人，经损 174.4 万元，未发生一起一次死亡 3 人以上道路交通事故。

（二）道路交通违法行为查处情况：共查处各类道路交通违法 179371 起，其中，查处酒后驾驶机动车 940 起（饮酒 875 起，醉酒 65 起），超速行驶 18975 起，闯红灯 16323 起，违反禁令标志 13908 起，不按规定车道行驶 46212 起，无证驾驶 303 起，机动车乱停乱放 51722 起，客运车辆超员 11 起，查处货车超载 1468 起、遗洒飘散 1367 起、非法改拼装 456 起；查处非机动车交通违法行为 18870 起，处罚行人和乘车人交通违法行为 15808 起。

（三）车驾管业务办理情况：共办理驾驶证业务 40223 笔，其中申领 13120 笔，转入 472 笔，换证 21353 笔，补证 1327 笔，满分学习 739 人/次，注销 228 笔，驾驶证转出 451 笔，其他 2533 笔。办理机动车业务 77243 笔，其中注册登记 7577 笔，转移登记 7499 笔，变更登记 848 笔，抵押登记 3580 笔，注销登记 4169 笔，转入 283 笔，档案变更 21 笔，机动车年检 40647 辆，其他业务 12619 笔。

（四）刑事、行政及交通肇事案件办理情况：受理刑事案件立案 96 件（其中交通肇事案 35 件，危险驾驶案 61 件）；起诉 114 件；破获交通肇事逃逸 2 起；办理行政案件 323 件，行政拘留 323 人。

三、机构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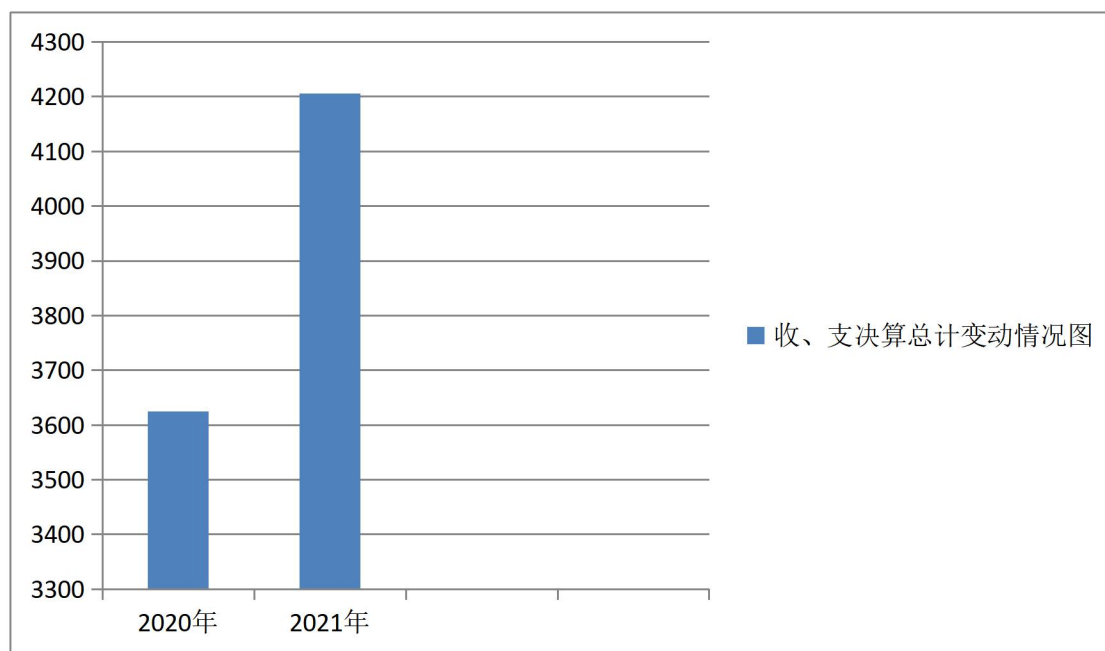
我单位隶属于江油市公安局，是国家二级行政单位，行政和人事属江油市公安局管理；主要业务由四川省交通警察总队和绵阳市交通警察支队管理；执行市财政一级的预算单位。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支总计 4205.42 万元。与 2020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581.07 万元，增长 16.03%。主要变动原因是公务员调资和非税对应安排资金增加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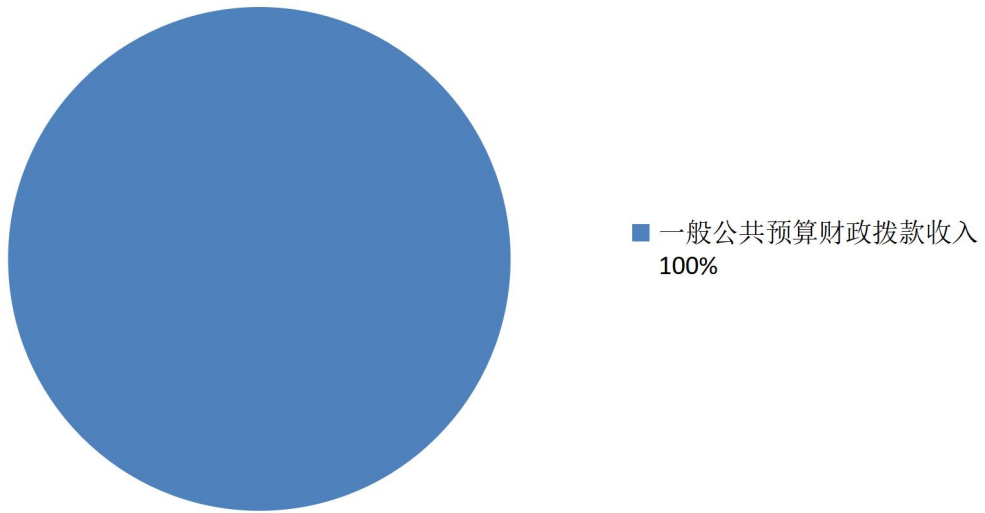
(图 1: 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柱状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本年收入合计 4,166.8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166.81 万元，占 100%；

收入决算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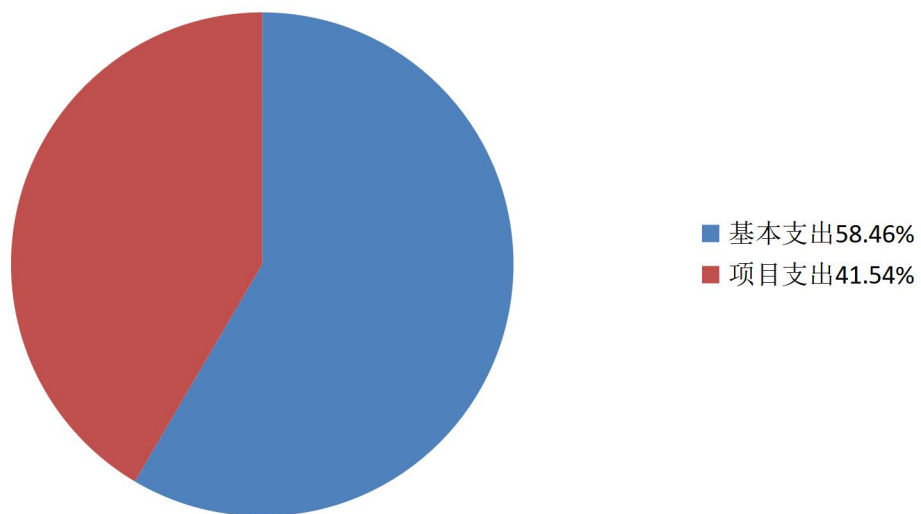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本年支出合计 4,148.6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424.78 万元，占 58.46%；项目支出 1,723.85 万元，占 41.5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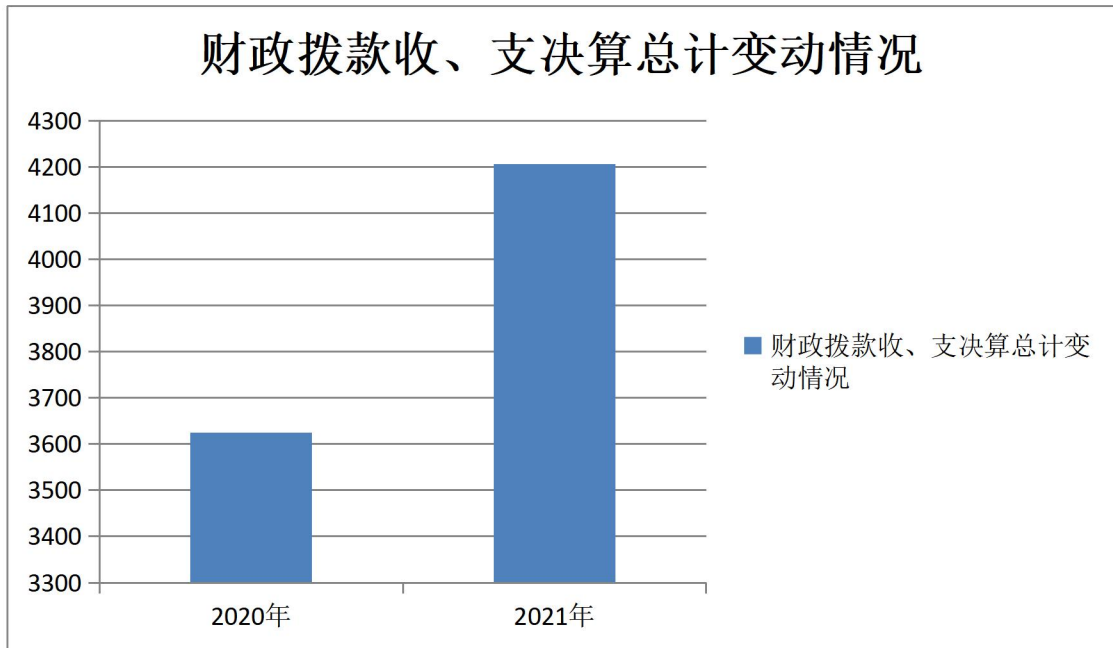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 04 表，仅罗列本单位涉及的支出。）

支出决算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支总计 4205.42 万元。与 2020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581.07 万元，增长 16.03%。主要变动原因是公务员调资和非税对应安排资金增加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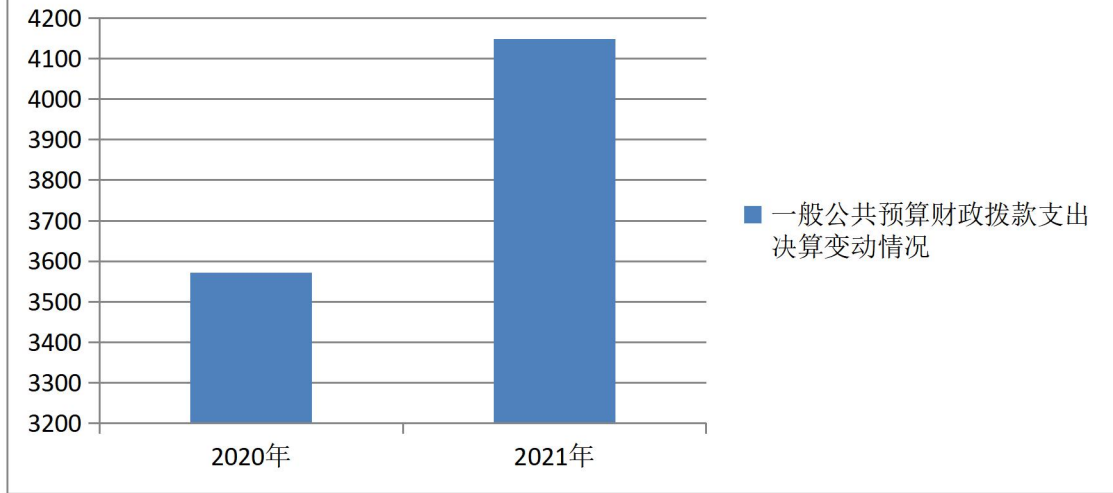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148.62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0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577.53 万元，增长 16.17%。主要变动原因是办案经费补助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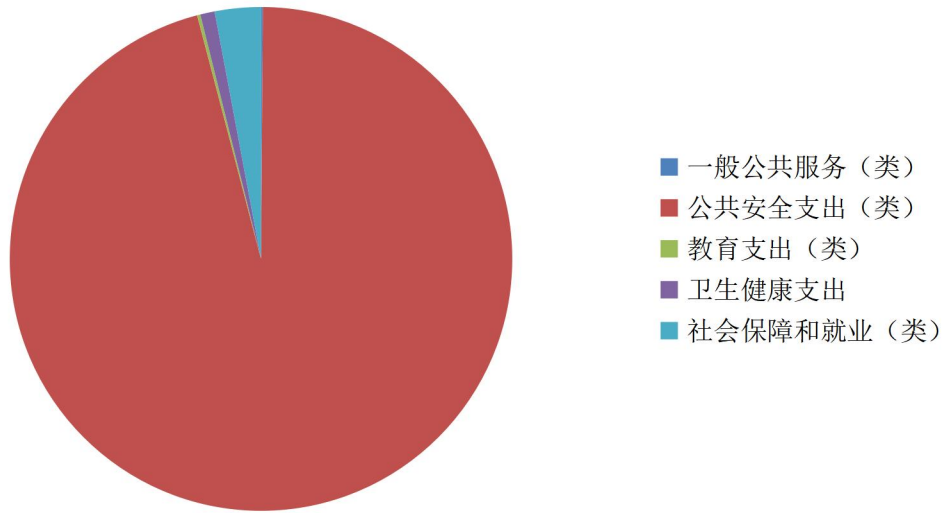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148.62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5万元，占0.12%；公共安全支出（类）3909.18万元，占94.23%；教育支出（类）8.47万元，占0.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20.85万元，占2.91%；卫生健康支出37.94万元，占0.91%；住房保障支出67.19万元，占1.6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 4148.62 万元，完成预算 121.83%。其中：

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类) 政府办公厅 (室) 及相关机构事务 (款) 信访事务 (项)：支出决算为 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 公共安全支出 (类) 公安 (款) 行政运行 (项)：支出 3909.18 万元，完成预算 99.5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度有一民警去世。

3. 公共安全支出 (类) 公安 (款)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项)：支出 84.66 万元，完成预算 99.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0 年挂牌隐患整治专项经费项目有结余，项目资金结转至下一年度使用。

4. 公共安全支出 (类) 公安 (款) 信息化建设 (项)：支出 283 万元，完成预算 100%。

5.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执法办案（项）：支出 1245.19 万元，完成预算 98.5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当年项目未执行完，项目资金结转至下一年度使用。

6.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特别业务（项）：支出 106 万元，完成预算 100%。

7.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事业运行（项）：支出 82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8. 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支出 8.47 万元，完成预算 100%。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 27.46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93.39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37.94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 67.19 万元，完成预算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424.78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168.7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 256.0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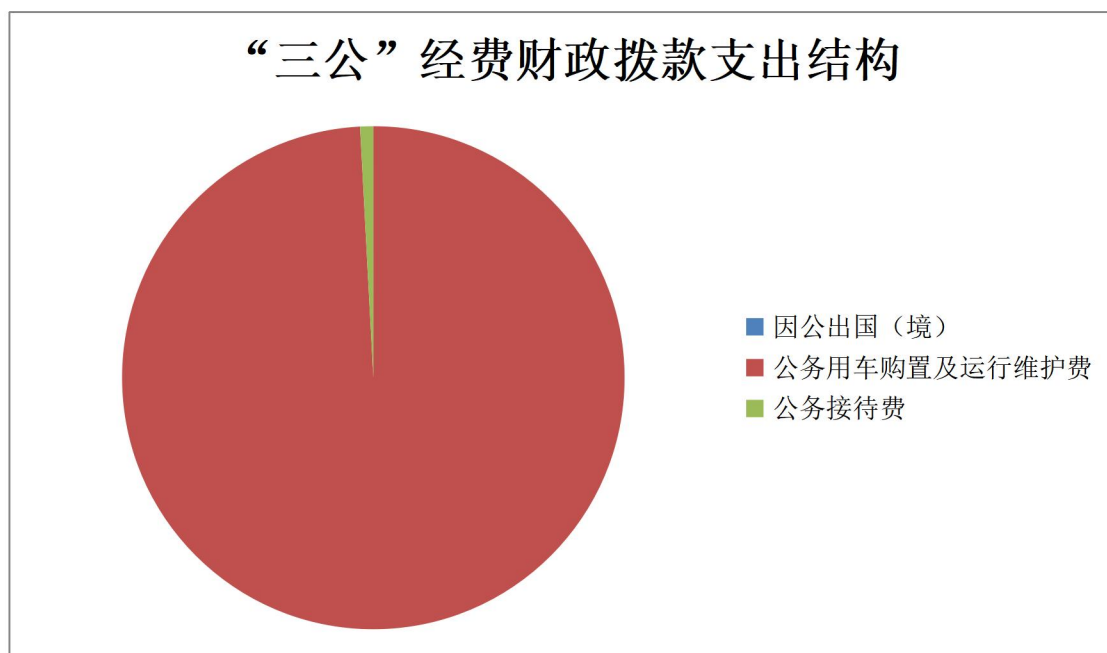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89.06 万元，完成预算 94.7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三公经费开支的审查手续，从而减少不必要的开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88.31万元，占99.16%；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75万元，占0.84%。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0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88.31万元，完成预算98.1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2020年减少1.69万元，下降1.88%。主要原因是我单位继续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省委省政府十项规定要求，厉行节约，从严控制公务用车经费支出，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88.31万元。主要用于勤务巡逻执勤、山区道路巡查及正常交通警务活动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

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75 万元，完成预算 18.75%。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 2020 年减少 0.02 万元，下降 2.6%。主要原因是本年实际接待人数减少。

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75 万元，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 7 批次，7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0.75 万元，具体内容包括：创建文明城市宣传检查、“两节”执勤设卡检查、周末赏花活动踏勘调研、货车双超整治交流学习等。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 年，交警大队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56.01 万元，比 2020 年减少 22.09 万元，下降 7.94%。主要原因是各项费用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 年，交警大队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56.7 万元，其中：

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96.9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59.8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等。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56.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356.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交警大队共有车辆29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29辆。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在 2021 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项目：2020 年挂牌隐患整治专项经费、交通管理执法成本费用、党建活动经费、办案经费-非税对应安排、信访维稳资金、政法转移支付资金-交警业务因素、红绿灯维护经费、车管所运行经费、智慧交通管理系统资金（非税对应安排）、治理违法货运车辆经费（非税对应安排），10 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 10 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 6 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年终执行完毕后，对 10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2021 年特定目标类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见附件（第四部分）。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反映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事业收入：反映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反映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其他收入：反映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5.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反映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6. 年初结转和结余：反映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8.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9.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信息化建设：反映各级公安机关用于非涉密的信息网络建设和运行维护相关支出。
10.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执法办案：反映公安

机关从事行政执法、刑事司法及侦查办案等相关活动的支出。

11.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特别业务：反映公安机关开展特别业务工作的相关支出。

12.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其他公安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公安方面的支出。

13. 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反映各部门安排的用于培训的支出。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支出（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以及丧葬补助费。

16.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1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8. 年末结转和结余：反映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19. 基本支出：反映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

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0. 项目支出：反映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21. 经营支出：反映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22. “三公”经费：反映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反映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2020 年挂牌隐患整治专项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政策（项目）名称		2020 年挂牌隐患整治专项经费					
项目主管部门		江油市公安局		资金使用单位	江油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19.66	19.66	100%	
		其中:中央、省补助					
		市级财政资金					
		县级财政资金		19.6	19.66	1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改善城区道路隐患情况,根据实际更新设施标线、标牌,确保人民群众出行安全。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指标 值	全年 实际 完成 值	未完 成原 因和 改进 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整治城区交通安全隐患		15 处	15 处	
			进行造价咨询		1 次	1 次	
		质量 指标	改建质量合格率		100%	100%	
		时效 指标					
	成本 指标	支付项目工程款		193584 元	193584 元		
		工程造价咨询费		3000 元	3000 元		
	效益 指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社会 效益 指标		改善城区道路通行环境		100%	100%		
生态 效益 指标							
满意度 指标	服务 对象 满意 度指 标	提升人民群众的满意度提升		95%	95%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巡视（巡察）、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写无。						

注：1.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省级财政补助资金、市（县）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定量指标，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定性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实际完成值，在汇总时，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4.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支付到商品和劳务供应者或者用款单位形成的实际支出。

办案经费-非税对应安排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政策(项目)名称		办案经费-非税对应安排				
项目主管部门		江油市公安局		资金使用单位	江油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1019.19	1019.19		100%
		其中:中央、省补助				
		市级财政资金				
		县级财政资金	1019.19	1019.19		1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各项设施设备的更新换代,改善江油市公安局交警大队执法执勤人员装备,在违法照片采集、上传,违法犯罪人员人像信息、指纹采集、声纹采集等方面提升数据质量,让一线人员的执法执勤活动更规范、更合法、更有效,更好的为市民服务。			各项设施设备的更新换代,改善江油市公安局交警大队执法执勤人员装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执法记录仪数量	250台	250台	
			购买照相机数量	100台	100台	
			聘用辅警	183人	183人	
		质量指标	购买执法执勤装备的质量合格率	100%	100%	
			聘用辅警经费保障及时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购买执勤执法装备费用	500000元	500000元	
			补充业务经费	691900元	691900元	
			聘用警务辅助人员经费	9000000元	900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执勤交警的装备,提升执法执勤的规范性	10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执法执勤人员的满意度提升	95%	95%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巡视(巡察)、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写无。					

注:1.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省级财政补助资金、市(县)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定量指标,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定性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实际完成值,在汇总时,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4.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支付到商品和劳务供应者或者用款单位形成的实际支出。

车管所运行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政策（项目）名称		车管所运行经费				
项目主管部门		江油市公安局		资金使用单位	江油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91	91		100%	
	其中:中央、省补助					
	市级财政资金					
	县级财政资金	91	91		1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确保交警大队车辆管理所正常运行,保证以下业务正常开展:查验机动车发动机号和车辆识别代号、机动车外观及颜色,对符合规定的车辆办理相关手续;核发号牌;受理驾驶证业务申请;核发驾驶证;安排驾驶员考试;保持办公环境整洁,维持办证大厅秩序良好等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车管所物业管理面积	105.4	亩	
			车管所物业管理服务人员	10人	10人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开展物业巡逻的及时率、对物业设施的维护及时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车管所物业管理费	500000元/年	500000元/年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车管所水电气、伙食费	410000元/年	410000元/年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车管所正常运行、业务正常开展合格率	10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巡视(巡察)、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額,如没有请填写无。				

注:1.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省级财政补助资金、市(县)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定量指标,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定性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实际完成值,在汇总时,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4.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支付到商品和劳务供应者或者用款单位形成的实际支出。

党建活动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政策（项目）名称		党建活动经费				
项目主管部门		江油市公安局		资金使用单位	江油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5	5		100%
		其中:中央、省补助				
		市级财政资金				
		县级财政资金	5	5		1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定期开展党建活动,进一步加强对党员的教育管理,使我单位的党员及时接受红色教育、知晓新的方针和政策、党史知识等内容,更好的贯彻和落实党的方针和政策。			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 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 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主题党日活动	4.00 次	4.00 次	
			购买党建类书籍资料	200 套	200 套	
		数量指标	参加活动党员数量	85 人	85 人	
			开展党建活动、发放党建资料及时性	100%	100%	
		成本指标	开展党建活动租赁场所费用	40000 元	40000 元	
			购买党建类书籍资料	10000 元	10000 元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提升党员党性	100%	100%	
		生态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 响指标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党员干部满意度	95%	95%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巡视（巡察）、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額，如没有请填写无。					

注：1.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省级财政补助资金、市（县）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定量指标，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定性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实际完成值，在汇总时，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4.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支付到商品和劳务供应者或者用款单位形成的实际支出。

红绿灯维护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政策（项目）名称		红绿灯维护经费				
项目主管部门		江油市公安局		资金使用单位	江油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15	15		100%
		其中:中央、省补助				
		市级财政资金				
		县级财政资金	15	15		1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因城市交通道路拓宽、增长,红绿灯设施使用频繁,易老化,需要对交通信号灯周边的树木进行定期修剪,对有遮挡交通信号灯的标识标牌进行挪动。通过定期对交通信号灯的维护和修理,能够保证我市 160 处交通信号灯的正常工作和使用,一定程度上缓解了我市部分道路的拥堵状况,确保车辆行人各行其道,确保人民的出行和生命财产安全,提升市民满意度。			缓解了我市部分道路的拥堵状况,确保车辆行人各行其道,确保人民的出行和生命财产安全,提升市民满意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交通信号灯维护覆盖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交通信号灯维护及时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交通信号灯的维修材料等费用	150000	150000 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道路通行条件,改善道路通行率	10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对安全出行的满意度	95%	95%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巡视(巡察)、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写。					

注:1.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省级财政补助资金、市(县)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定量指标,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定性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实际完成值,在汇总时,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4.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支付到商品和劳务供应者或者用款单位形成的实际支出。

交警大队信访维稳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政策（项目）名称		交警大队信访维稳资金				
项目主管部门		江油市公安局		资金使用单位	江油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5	5		100%
	其中:中央、省补助					
	市级财政资金					
	县级财政资金		5	5		1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落实各级政法工作会议精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全面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牢牢把握稳定压倒一切的总要求,以防范化解风险为重点,加快推进队伍革命化、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建设。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巡逻、走访、宣传、调研活动	12次	12次	
			印制宣传资料,制作宣传广告	30000份	30000份	
		质量指标	维稳工作如期完成	100%	100%	
		成本指标	印制宣传资料费用	50000元	5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	100%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广大人民群众对社会和谐稳定安全满意度、执法满意度	95%	95%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巡视(巡察)、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省级财政补助资金、市(县)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定量指标,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定性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实际完成值,在汇总时,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4.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支付到商品和劳务供应者或者用款单位形成的实际支出。

交通管理执法成本费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政策（项目）名称		交通管理执法成本费				
项目主管部门		江油市公安局		资金使用单位	江油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159	159		100%	
	其中:中央、省补助					
	市级财政资金					
	县级财政资金	159	159		1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定期开展城区酒驾、毒驾、超速等重点违法行为查处行动;开展货运车辆超载、超限运输的查处行动;开展非机动车不走非机动车道、逆向行驶、不按导向车道行驶专项整治;开展行人闯红灯、翻越隔离护栏等不文明交通行为的整治。通过以上整治行动,改善我市的道路通行环境,确保人民出行和生命财产安全。			通过以上整治行动,改善我市的道路通行环境,确保人民出行和生命财产安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交通安全宣传次数	50 次	50 次	
			开展检验鉴定次数	100 次	100 次	
		时效指标	开展检验鉴定、宣传的及时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各项违法行为业务宣传制作费	590000 元	590000 元	
			各项违法行为的检验鉴定费用	1000000 元	1000000 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通行条件,提高道路安全性	10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广大交通参与者、人民群众的满意度	95%	95%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巡视(巡察)、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省级财政补助资金、市(县)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定量指标,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定性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实际完成值,在汇总时,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4.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支付到商品和劳务供应者或者用款单位形成的实际支出。

政法转移支付资金-交警业务因素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政策(项目)名称		政法转移支付资金-交警业务因素				
项目主管部门		江油市公安局		资金使用单位	江油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283	283		100%
		其中:中央、省补助	283	283		100%
		市级财政资金				
		县级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办案经费、执法执勤经费和装备配置更新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各类专项整治行动	320次	320次	
			投入警力	2600人	2600人	
		质量指标	各类违法行为纠正处罚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提升执法执勤效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开展整治行动的误餐费、燃油费、宣传费、制作标志牌费等	2830000元	2830000元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辖区道路通行环境、提升通行率、保障各类专项行动完成率	10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提升人民群众的满意度提升	95%	95%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巡视(巡察)、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省级财政补助资金、市(县)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定量指标,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定性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实际完成值,在汇总时,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4.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支付到商品和劳务供应者或者用款单位形成的实际支出。

治理违法货运车辆经费（非税对应安排）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政策（项目）名称		治理违法货运车辆经费（非税对应安排）				
项目主管部门		江油市公安局		资金使用单位	江油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67	67		100%
		其中：中央、省补助				
		市级财政资金				
		县级财政资金	67	67		1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治理违法货运车辆超载、超速、飘洒滴漏等现象，保障辖区交通秩序安全畅通，确保人民群众出行安全。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货运车辆违法行为专项整治行动	150次	150次	
			投入警力	600人	600人	
		质量指标	货运车辆违法行为纠正处罚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开展整治行动的误餐费、燃油费、宣传费、制作标志标牌费等	670000元	670000元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城区道路通行环境	10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提升人民群众的满意度提升	95%	95%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巡视（巡察）、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写无。					

注：1.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省级财政补助资金、市（县）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定量指标，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定性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实际完成值，在汇总时，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4.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支付到商品和劳务供应者或者用款单位形成的实际支出。

智慧交通管理系统资金（非税对应安排）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政策（项目）名称		智慧交通管理系统资金（非税对应安排）				
项目主管部门		江油市公安局		资金使用单位	江油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60	60		100%
		其中：中央、省补助				
		市级财政资金				
		县级财政资金	60	60		1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改善城区交通拥堵、停车秩序混乱、交通基础设施落后、智能交通系统功能欠缺等状况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建智慧中心	1次	1次	
			智慧交通中心布线改造	1次	1次	
			购买办公用品	4次	4次	
		质量指标	改建质量合格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智慧交通中心改建项目款	500000元	500000元	
	购买办公用品费用		100000元	10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智慧交通中心工作效率	10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提升工作人员的满意度提升	95%	95%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巡视（巡察）、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写无。					

注：1.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省级财政补助资金、市（县）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定量指标，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定性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实际完成值，在汇总时，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4.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支付到商品和劳务供应者或者用款单位形成的实际支出。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